



景汐
／
著

你依然
在我心深处
*You are still in the
depths of my heart*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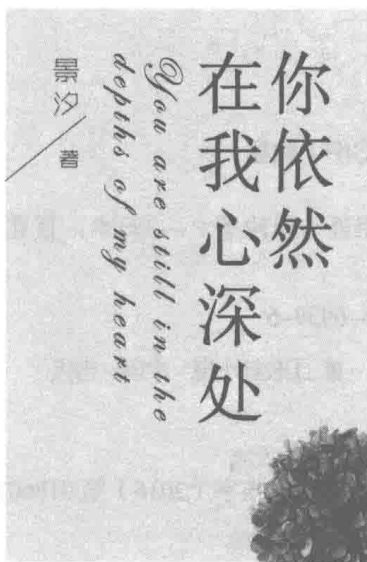
百花文艺出版社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念念不忘 必有回响



米咕阅读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百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你依然在我心深处 / 景汐著. -- 天津: 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16.7

ISBN 978-7-5306-6939-6

I. ①你… II. ①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18602 号

责任编辑: 边 静 郭 瑛

出版人: 李勃洋

出版发行: 百花文艺出版社

地址: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: 300051

电话传真: +86-22-23332651 (发行部)

+86-22-23332656 (总编部)

+86-22-23332478 (邮购部)

主页: <http://www.baihuawenyi.com>

印刷: 香河利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数: 210 千字

印张: 9

版次: 2016 年 7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32.00 元



目
录

CONTENTS

楔子

那年的沽川 1

第一章

往事似梦如谜 5

第二章

栖居风雨间 23

第三章

心动有时，温暖有时 43

第四章

爱与不爱之间 65

第五章

情深深几许 84

第六章

亲爱的人 102

第七章

在风雨中相守相依 120



目
录

CONTENTS

- 第八章
最温情的角斗士 139
- 第九章
信任，毁于昨天 162
- 第十章
拂晓以前说再见 183
- 第十一章
当我们渐行渐远 202
- 第十二章
那时我们将不会分离 218
- 第十三章
藏于深处的秘密 238
- 第十四章
初心不改，岁月如昨 256
- 番外
爱的仪式感 269
- 后记 282

楔子

那年的沽川

六月下旬，沽川市已经进入漫长的梅雨季。

金钰半个小时前被妈妈从家里赶出来，此时正一手撑着雨伞，一手扶着自行车把，艰难地往学校骑行。

今天是高考放榜的日子，作为一名顽固多年的学渣，金钰深知一张成绩单能换来妈妈多少声怒骂。其实几天前她已经偷偷打电话查过成绩，但因为六科总分加起来比二本线还少了十几分，所以迟迟没敢告诉家里。

拿到成绩单后，金钰顶着班主任的黑脸溜出了高中大门。

虽然躲不过一世，但是能躲一时算一时。本着这个破罐子破摔的宗旨，她没有直接回家，而是骑车往“树洞”去了。

所谓“树洞”，其实就是一栋三层高的烂尾小楼。

几年前，沽川市政府大肆发展旅游业，很多外地房地产商纷纷涌入，想趁机捞上一笔。结果政策有变，加之此地长年多雨，

根本就不适合发展旅游业，于是大批楼盘搁浅，来不及拆迁的烂尾楼群屹立不倒，就这么变成了沽川市的特色。

金钰的秘密“树洞”就是在那时候发现的。

每当她考试考砸，和闺蜜吵架，被暗恋的男生冷嘲热讽，被班主任劈头盖脸一顿骂……她都会在放学时，到烂尾小楼里坐一会儿再回家。

她从来没在自己的“树洞”里遇见过别人，今天是破天荒头一遭。

因为常年无人打扫，烂尾楼的台阶上早已积满灰尘。男人穿着浅色衣裤，就这么席地坐在台阶上，也不管脏不脏。雨水从他发梢衣角滴落，和周遭的灰尘混在一起，显得脏兮兮的。

金钰收了伞，立在一旁的墙根，转而瞥了一眼男人指缝间的香烟，不由得对他生出些同情——烟从雨里来，都潮成那个鬼样子了，他居然还能凑合着抽。

也真是难为他了。

六月虽是盛夏，可最近阴雨连绵，天气还是冷飕飕的。一阵小南风吹过，湿冷单薄的短袖紧紧贴在男人的身上，像是要把最后一点儿热度也从他年轻的躯体里拿走。

未出意料地，他开始发抖，吐出的烟圈勾勒出瑟瑟的形状，看起来可笑又可怜。

金钰站在台阶下面抬头看他，犹豫着要不要避一避这个陌生人，干脆临时换一个“树洞”。她没料到，那个眉头紧锁的男人竟会先开口同她讲话。

“小姑娘，你怎么一个人来这种地方？”他的声线低沉沙哑，有点儿久病未愈的感觉。

金钰奇怪地反问：“我为什么要告诉你？”很快，她又心生警惕，大声冲他喊道，“还有，谁说我是一个人来的？我约了好几个同学，他们马上就到！”

男人仿佛一眼就看穿了她的谎话，摇摇头，半晌都没搭腔。

他依旧拧着眉头，一口接一口地抽烟。烟圈越积越多，浓到化不开的地步，便朦朦胧胧地横亘在他们之间。

金钰逐渐看不清男人的脸，只能借由台阶上的一地烟蒂，揣测他的愁容。

过了会儿，他站起身子，顺着台阶走了下来。路过金钰身边时，他没头没脑地停下来，扭头看了她一眼。

雷雨交加，天色阴沉得可怕。本来烂尾楼里光线就很暗，再被这个身材高挑的男人当面一挡，金钰霎时觉得空气里充满了危险的气息。

她心里吓得要死，表面还故作镇静，扯着嗓子冲他喊：“你看什么看？！”

男人轻不可闻地叹息一声，低声说：“没什么事的话，早点儿回家，免得家里人担心。”

言罢，他迈开步子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她回不回家碍着他什么事了？金钰傻愣愣地望着男人逐渐远去的颀长背影，只觉得这个人八成是脑子有病，不过好在不是什么地痞流氓。

经过这么一搅和，金钰再怎么郁闷，也没心情在“树洞”里久留。她撑开雨伞，也跟在男人身后，走出了这栋年久荒芜的烂尾楼。

之后的一年，金钰落榜复读，又在这里见过他几次。寥寥数面，他们没机会聊什么爱与理想，但至少，她牢牢地记住了他

的脸。

很多年以后，金钰仍然清楚地记得那个梅雨连绵的夏天。

在青石板铺就的狭窄巷子里，曾有两人匆匆走过——他们总是一前一后，一个行在花伞下，一个闯在风雨中。

第一章

往事似梦如谜

在金融危机时期，每个大学毕业生都有自己的烦恼，金钰也不例外。

上个月，金钰以“总裁助理”的身份，傲然加入德鲁集团。可惜的是，她至今尚未见过总裁。

金钰担心刚到手的饭碗就这么飞了，急得四处托人帮忙打听消息，好不容易才知道了一点儿内幕。

两个月前，德鲁集团被几家对手公司联手给坑了，丢掉一笔上亿的大单子，老总裁急火攻心病倒了，说是在医院里住了好些日子，情况依旧很不乐观。

如今，新总裁的人选已经确定下来，只是据说人在国外，也不晓得什么时候才能走马上任。

位于德鲁大厦顶层的总裁办公室一直不开门，金钰只好每天混迹在楼下的办公区里，和秘书室的几个姑娘坐在一起，一有空就八卦公司秘闻，借机增进友谊。

周五下午，金钰和秘书室的李冉聊得正欢，就接到了乔幸打来的电话。

乔幸是外地人，四年前来到涪川市读大学，和金钰成了上下铺的铁杆室友。大学毕业之后，寝室里其他人都去北上广深打拼，只有乔幸和金钰留在了涪川市。

“芋头，我在潮汕砂锅粥订好了位子，出来一起吃个饭啊！”

“没问题！什么时间？”

“就现在，我已经到饭店了，你也快过来。”

金钰下意识地瞄了一眼墙上的挂钟，瞬间傻掉了。

“现在？这、这才三点半啊！”她刻意压低声音，嘀咕道，“乔老板，你当年多乖啊，从来都不逃课。现在居然……翘班？”

“周五晚高峰本来就不容易抢到位置，砂锅粥又不让提前预定，不早点儿过去怎么行？反正先不说那些有的没的，一句话，来不来？”身为寝室长的乔老板虽然学会了翘班，可她办起事情干干脆脆和讲起话来风风火火的劲儿，倒是不减当年。

姐妹相约实属难得，可金钰之前从没干过迟到早退的事儿，犹豫半晌也没敢答应。

旁边的李冉看不下去了，凑过来怂恿金钰：“总裁不至于专挑今天来公司的，你要是真有别的事儿就先去办吧，万一有什么情况，我立刻给你打电话。”

金钰还是不大放心：“不会出什么岔子吧？”

“不会不会，你就放心去吧，我帮你盯着。”

李冉这个职场老油条，把话说得四平八稳的，金钰鬼使神差地就信了。

结果，她刚坐上公交车，李冉就打来电话，急吼吼地说：“金钰金钰！你赶紧回来，去顶楼办公室！我听我们领导说，总裁来公司没瞅见助理，这会儿貌似要爹毛！”

“哪个总裁？”

“当然是新总裁！”

金钰闻言一拍脑门，蹦下公交，撒丫子就开始往回跑……

电梯从一楼开始上升，不出几秒，就到了顶层。

总裁爹毛是个什么局面？金钰连想都不敢细想。可实际上，从办公室里传来的那声“请进”，却平静得出乎她意料。

金钰推门而入，循声往老板椅那边望去，顿时愣在了当场。

看到他的一瞬间，金钰几乎错将他认作是烂尾楼里的男人。但她一想到那人落魄的样子，又暗自否认，怎么可能？

“我叫任之初，从今天起担任德鲁集团的总裁。”任之初言简意赅地亮出身份，冷眼打量着她，“你就是我助理，金钰？”

金钰还有些没缓过神，迟疑片刻才回答：“……是的，任总。”

“解释一下你玩忽职守的原因。”任之初靠在椅背上，眼睛一眨不眨地落在她的脸上。

金钰被他得盯得直发毛，耷拉着脑袋，小声扯谎说：“我姐……生病了。”

任之初沉默许久，久到金钰心都凉了。

她好不容易鼓起勇气抬头看他，想再试试以情动人，结果“任总”俩字还没说完，就被他不耐烦地打断了。

“下不为例。”

她如获大赦：“谢谢任总，我保证没有下次了！”

任之初点点头，起身穿上西装外套往门口走，边走边说：“我有事要出去一趟，半小时之后回来。你趁这时间把最近三个月各部门的工作报告都整理好，发一份到我邮箱。”

金钰对着任之初的背影表决心：“好的，我一定办妥！”

所以古人常说，冲动是魔鬼啊……

案头的资料堆积如山，办公电脑上的报表让人眼花缭乱。

金钰全神贯注地忙碌了二十五分钟，却只整理出一小半的报告。眼看着再过五分钟老板就要回来了，她急得太阳穴突突

直跳。

她一边咬牙继续奋战，一边忍不住在心里暗忖——最近几个月，德鲁集团不是已经被对手公司打击得快要穷途末路了吗？怎么还会有这么多部门提交这么多的工作报告？

虽说树倒猢狲散不是什么好事儿，可至少在这一刻，金钰却是巴不得德鲁集团这棵大树赶紧倒了，暂时免她被工作折磨之苦。

五分钟后，任之初还没回来，乔幸的电话却率先打了过来。

金钰这才想起自己刚才急着往公司跑，然后就一直和冷面老板以及他安排下来的工作死磕，根本就忘了跟乔幸汇报最新动态，估计乔幸以为她现在应该快到潮汕砂锅粥了呢。

金钰一边在心里默默盘算着怎么对乔幸解释，一边心虚地接起了电话。

还没等乔幸开口，她便抢先一步认怂：“乔老板，我跟你承认，我又犯错误了。”

乔幸问道：“怎么个情况，又堵车了？”

“不是堵车，说起来全是泪啊……”金钰哀叹一声，直言说道，“我半路接到同事的电话，被抓回来给总裁卖命了。你是不知道，我这老板简直是个……”

她一肚子苦水没来得及往外倒，结果任之初偏偏赶在这个时候推门而入。也多亏她反应快，及时把“变态”二字咽了回去，要不然她这份总裁助理的工作也就危险了。

金钰暗吁一口气，却发觉任之初看她的眼神好像有点儿不对。

她愣了一秒，然后忽然反应过来——自己不仅忘了挂掉电话，甚至还忘了赶快放下电话。她居然就这么举着手机和任之初

四目相对了好一会儿，活像一个极其没有职业操守的傻缺。

金钰正愁着这次该怎么解释自己的“玩忽职守”，结果屋漏偏逢连夜雨，乔幸偏在这时候火上浇油地嚷了一句：“你三天不放飞鸽子会怎样啊？不知道我在饭店等你大半天了吗？！”

临近用餐高峰，潮汕砂锅粥里顾客往来不断，乔幸的周围不是一般的嘈杂，于是她喊话的嗓音也不是一般的大。

总裁办公室里安静得针落可闻，国产山寨手机的听筒与免提效果又几乎没差别，所以……

金钰虽然很不愿意面对现实，但她相信，乔幸刚才所说的话，已经一字不差地落入了任之初的耳中。

她匆匆挂了电话，垂下头，半晌没敢抬眼看他。

任之初走到办公桌近旁，讥讽道：“你姐病得可真不轻。”言下之意，她翘班的谎话已被拆穿，并且无药可救。

金钰默不作声，自暴自弃地点了点头。

他话锋一转，又问道：“报告都整理好了吗？”

而她继续保持沉默，又破罐子破摔地摇了摇头。

“怎么，没得解释？”任之初怒极反笑，将手里的车钥匙摔在木质办公桌上，发出刺耳的声响。

金钰耷拉着脑袋思索了半天，还是觉得自己现在解释什么都是多余的，反正人之将死，怎么救也救不回来。

“真的很抱歉，”她抬起头来，满脸真诚地望向任之初，干脆直接表决心，“任总，我保证没有下次了！”

任之初轻蔑地嗤笑了一声：“上次我说‘下不为例’的时候你也是这么给我保证的，管用吗？”

金钰明知自己频频犯错，所以不敢贸然顶嘴，只垂头躲在一旁不作声，尽量降低自己的存在感。

任之初绕过办公桌，在她旁边的老板椅上坐下来，话锋一转对她说道：“把目前整理好的部分拿给我。”

“啊？”金钰愣了一下，才反应过来他是要看工作报告，“哦，整理完的我刚才打印出来了，都在这里！”

她忙不迭地将厚厚一叠工作报告双手奉上，如同极力讨好主人的哈巴狗。

任之初接过文件，只交代了一句“继续整理剩余部分”就开始头不抬眼不睁地忙他自己的事情，再没理会旁边那个心悬一线的可伶助理。

难道刚才她说谎旷工偷懒煲电话粥的事儿……就这么算了？也许这位老板真的就是这样一个急性子，脾气来得飞快，去得也飞快？

金钰想来想去，还是有些摸不着头脑。

她一边继续整理冗杂的报表，一边偷眼瞄了一下身旁的任之初，心里祈祷着能从他的脸上瞧出那么点儿雨过天晴的意思。

可是，看到他侧脸的一瞬间，她又不淡定了。

棱角分明的脸庞，斜飞入鬓的眉宇，直挺坚毅的鼻梁，还有几乎抿成一条直线的薄唇。他这副俊朗无双的模样，怎么看都与五年前在烂尾楼里抽烟的男人别无二样。

金钰不由得有些恍惚，本该认真工作的思绪也飞往回忆的角落。

五年前，涪江市还没有现在这么繁华，即便是在市中心，也找不到太多林立的高楼，当然更难瞧见堵得一塌糊涂的马路。

那时候，时光缓和又安逸，而金钰还只是个无忧无虑的胖女孩。高年级的坏小子时常故意嘲笑她胖得像学校门口的石墩子，

金钰心头不快，就去烂尾小楼里自暴自弃地喝可乐，打算干脆把自己变成个死胖子，以此来报复社会。

这种发泄式的躲藏总是很管用，它仿佛有种魔力，能在很短的时间里令金钰恢复快乐。所以从小到大，她已经习惯了用这个土办法哄自己开心。

直到那年，她遇见他。

他的下巴蓄着淡青的胡楂，看起来却并不邈邈，只是偶尔会有点儿狼狈。他的脸上总是一副苦大仇深的神情，话不多，笑容更是几乎没有。他从来不带雨伞，指间总是夹着梅雨季节难免发潮的香烟。

金钰至今依然可以清楚地回忆起烂尾楼的每一个画面，因为恰恰是这个寡言少语的男人，却带着一句很有分量的话闯入她的小世界，并且不经意间，深深地扎根在她的心坎里。

他说——你要相信，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

很多事情都说不清楚缘由，就像是命中早已注定了一般，还没尝过人间疾苦的金钰，好巧不巧地就记住了这句话。

第二年六月，复读生活如期结束，金钰如愿考上沽川本地最好的大学，却在新学期报到的第一天接到家里打来的电话。

母亲李彩桥在电话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，仿佛下一秒就要晕过去，好久都没有说出一句完整的话来。也就是在那个秋老虎突然来袭的燥热下午，金钰永远失去了她的父亲。

家里失去了唯一的顶梁柱，生活忽而变得那么艰辛。

李彩桥本来就是没什么文化的农村女人，早先在电力厂里做出纳员，后来厂子不景气，她就成了沽川市的第一批下岗工人。

金父去世后，李彩桥也几次试着再找工作，可总是不能如愿。后来她干脆买了辆二手的三轮车，每天早上在离家不远的巷

子口卖菜，出早市虽然赚得不多，但好歹能维持她们母女的日常开支。

只是，高昂的大学学费就成了难题。

金钰也曾一蹶不振，想过退学，然后和母亲一起去早市卖菜养家。可是某一次，她一个人躲到烂尾楼里偷偷哭泣，却不期然想起那人曾对她说过的话。

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

在那样无助的时候，她只能选择相信他的话，然后咬牙坚持着走下去。在那些灰暗的日子里，那个男人的一句话，几乎成了金钰全部的信仰。

就这样，她带着一份近乎偏执的信念，开始了往返于图书馆和各种打工场所的困苦生活。

金钰始终执拗地对自己说——无论如何，她一定能够坚强地走完最黯淡的时光，然后给自己、也给母亲挣得一个明朗而安稳的未来。

金钰曾听人说，没有不经历痛苦就能成长的好事，所以她从不怨怼生活施予她的重量，反而时常心存感恩。

当然，在她的生命里，还有另外一些更加值得感恩的人和事，就比如那个如同信仰一般存在于她回忆里的落魄的男人。

很多次，她都想找到他，问问他那时究竟为什么而愁苦，也问问他，是否愿意接受她的一点儿余力，允许她把自己的坚强和勇气也分给他一点儿。

只是可惜，金钰后来一直没有再见过他。

五年后的今天，她从风雨里一路走来，消瘦了很多，也漂亮了许多，眉目间已不再是从前的稚嫩模样，反而平添了女人的